

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

川监能资质函〔2025〕93号

关于提示人员兼任及重复填报问题的通知

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企业：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第八条第（三）款规定，“安全负责人应专人专岗；专业技术人员与技能人员不得重复填报”。目前，“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提示我省部分企业存在人员兼任或专业技术人员与技能人员重复填报情形。2026 年 1 月 1 日后，我办将对此类情况进行全面清理，把“人员兼任”和“重复填报”问题纳入许可条件保持监管的重点内容，对未按要求整改的企业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请各有关企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开展自查，及时登录“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完成人员调整、补录工作，确保符合许可条件保持有关要求。

特此通知。



